

K258.06

10

:50

周光培 整理、集注

中華民國史史料三編

第五十冊

遼海出版社

目錄

(頁數)

法規

民律草案修正各條

(第三頁)

民事訴訟律草案修正各條

(第七頁)

刑事訴訟律草案修正各條

(第十五頁)

命令

中華民國十年三月三日司法部命令

(第廿一頁)

公電

孫唐伍各總裁致雲南唐總裁望即命駕來粵共圖進行電

(第廿三頁)

公文

軍政府令廣東省長兼總司令陳炯明將龍濟光慘被槍斃一案查核請即具報文

(第廿五頁)

批示

軍政府批 第四十八號

(第廿七頁)

軍政府批 第四十九號

(第廿七頁)

軍政府批 第五十號

(第廿七頁)

附錄

財政部啟事

參謀部啟事

交通部啟事

大理院啟事

總檢察廳啟事

內政部商務局啟事

本報啟事一

本報啟事二

本報啟事三

本報啟事四

告白簡章

與會草案五各款

(第二十九頁)

(第二十九頁)

(第二十九頁)

(第二十九頁)

(第二十九頁)

(第三十頁)

(第三十頁)

(第三十頁)

(第三十頁)

(第三十頁)

法規

軍政府令

十年三月二日公布

臨時參議院議決修正前清民刑兩家民事訴訟律草案刑事訴訟律草案暫行適用爲民國法律茲補行公布之此令

民律草案修正各條

因抵觸約法刪除者

第四條 抵觸約法第二條

第九條但書 抵觸約法第五條

第二十六條至第三十條 抵觸約法第五條

第三十一條一及五之規定八十六字 抵觸約法第五條

第三十四條 抵觸約法第五條

第三十五條第三項 抵觸約法第五條

第二百二十五條 第二百六十條 夫一二字 抵觸約法第五條

第一千三百二十三條 抵觸約法第六條第六款

第一千三百七十四條 抵觸約法第六條第一款

一千三百八十八條 抵觸約法第六條第一款

第四章第二節至第三節 第一千三百八十八條至一千三百八十九條 抵觸約法第五條

第一千四百九條「嫡」字 抵觸約法第五條

第一千四百七十四條「不論嫡子庶子」六字 抵觸約法第五條

以上均刪

因抵觸現行法令刪除者

第八百五十六條 抵觸新刑律第二百七十九條

以上刪

因抵觸一般事實刪除者

第一千三百三十九條 第一千三百四十條 第一千三百四十一條第二款 第一千三

百五十七條第二項 抵觸一般事實

以上刪

因抵觸約法改正者

第一百二十四條 第一百三十四條 第一百四十五條 第二百七十六條 第三

百十六條 第三百五十三條 第三百八十七條 第三百八十九條 第五百九條

二項 第五百二十條 第五百三十三條一項 第五百八十二條 第五百八十六

條一項二項 第七百六十三條 第八百四十條 第八百五十三條 第八百八十

一條 第九百九條 第九百五十九條 第九百五十九條 第一千五百七十七條

第一千七十六條 第一千一百二十條 第一千一百五十四條 第一千一百七十七

條 第一千一百七十八條 第一千二百二十條 第一千二百二十三條第二項

第一千三百六十七條 第一千五百五十六條第三款 第一千五百五十九條 第一

千五百六十二條 第一千五百六十三條 第一千五百六十九條「審判衙門」四字

抵觸約法第四條及第四十九條

以上審判衙門字樣改為法院

因抵觸現行法令改正者

第一百三十九條 第一百四十三條「衙門」二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衙門字樣改為公署

中華民國二年三月五日

第一、陸軍部呈請

第一、陸軍部呈請

以上均准

第一、陸軍部呈請

以上均准

第一、陸軍部呈請

第一、陸軍部呈請

第一、陸軍部呈請

第一、陸軍部呈請

第一、陸軍部呈請

第一、陸軍部呈請

第一、陸軍部呈請

第一、陸軍部呈請

第一、陸軍部呈請

民事訴訟律草案修正各條

因牴觸約法刪除者

第二百零一條 皇族或「三字」 牴觸約法第一條 第五條

以上刪

第三百八十一條 牴觸約法第五條

以上刪

第三百八十五條 增及三項「二」字「及」字 牴觸約法第一條 第五條

以上刪

因牴觸約法改正者

第三百六十九條 及其執行囑託軍警裁判衙門「十二」字 牴觸約法第四十九條

以上改為囑託所屬之長官或隊長執行之

第三百八十二條 大「二」字 牴觸約法第五條

以上大「二」字樣改為特任官

第三百九十三條 三項「及」字 執行囑託軍警裁判衙門為之一 十三字 牴觸約法第四十九條

以上改為囑託所屬之長官或隊長執行之

因牴觸約法改正者

第一條 第一條 第四條 第五條 第十三條 第二十條一項二項 第二

十一條至第三十條 第三十一條一項二項 第三十二條至第三十六條 第三十七條一項第一款至第六款 第三十九條 第四十條 第五章 第四十五條一項二項第四十六條一項二項 第四十九條 第五十二條 第五十四條二項 第六十一條 第六十七條一項二項 第六十八條一項 第六十九條二項 第七十條二項三項 第七十三條 第七十七條二項 第七十九條 第八十條一項 第八十一條一項 第八十五條二項 第九十一條 第九十四條三項 第九十五條 第九十七條一項二項 第一百四條一項二項 第一百五條二項 第一百六條一項 第一百八條一項 第一百十條 第一百十五條 第一百十九條 第一百二十條 第一百二十一條一項 第一百二十三條 第一百二十四條二項 第一百二十五條 第一百二十八條 第一百二十九條 第一百三十二條 第一百三十四條 第一百三十九條 第一百三十六條二項三項 第一百三十七條一項 第一百三十八條一項 第一百三十九條一項 第一百四十條 第一百四十二條一項第一款第二款 第一百四十三條二項 第一百四十四條一項二項三項 第一百四十六條一項 第一百四十八條一項 第一百四十九條一項二項 第一百五十條 第一百五十一條二項 第一百五十三條一項 第一百五十五條第三款第四款 第一百五十六條 第一百五十九條一項 第一百六十一條一項二項 第一百六十二條一項三項 第一百六十八條第十款 第一百七十條一項二項 第一百七十一條一項三項 五條 第一百六十八條第十款 第一百七十條一項二項 第一百七十一條一項三項

項 第一百七十四條 第一百七十五條一項 第一百七十六條 第一百七十七條
 第一百八十四條 第一百八十五條一項二項三項 第一百九十五條一項
 第一百九十六條 第一百九十七條第一款 第二百條一項二項 第二百五條一項
 第二百六條一項 第二百八條 第二百十條一項二項 第二百十一條二
 項 第二百十五條 第二百十七條一項 第二百十八條二項 第二百十九條
 第二百二十一條 第二百二十一條一項 第二百二十二條 第二百二十四條 第
 二百二十五條二項 第二百二十六條二項 第二百二十七條一項 第二百三十二
 條 第二百三十四條 第二百三十五條二項 第二百三十六項 第二百四十
 條至第二百四十五條 第二百四十六條一項二項 第二百四十七條 第二百四
 十八條 第二百四十九條一項 第二百五十條一項 第二百五十一條一項二項
 第二百五十二條一項二項 第二百五十三條一項 第二百五十四條一項二項 第
 二百五十五條一項 第二百五十六條 第二百五十八條二項 第二百六十三條
 第二百六十八條二項 第二百六十九條二項 第二百七十二條 第二百七十三條
 一項 第二百七十四條 第二百七十五條 第二百七十六條一項二項 第二百
 七十七條 第二百七十八條一項 第二百七十九條一項 第二百八十條一項
 第二百八十一條至第二百八十三條 第二百八十四條一項二項 第二百八十五條
 第二百八十六條一項 第二百八十七條一項 第二百九十條一項 第二百九十三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第五百七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八十條一項 第五百八十一條十項 第五百八十二條

第五百八十三條一項及第二項 第五百八十四條 第五百八十六條 第五百

百八十七條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五百九十九條一項

第七百一十一條 第七百一十三條第一款 第七百一十四條 第七百一十六
 條二項 第七百一十七條 第七百一十九條 第七百二十一條 第七百二十三條一
 項 第七百二十四條一項 第七百二十六條三項 第七百二十八條 第七百二
 十九條二項 第七百三十一條一項 第七百三十二條一項 第七百三十四條
 第七百三十六條一項 第七百三十七條一項 第七百三十九條一項 第七百四十
 一條一項二項 第七百四十八條 第七百四十九條二項 第七百五十一條一項二
 項 第七百五十二條一項二項 第七百六十一條 第七百六十二條一項 第七
 百六十三條一項 第七百六十七條 第七百七十六條一項 第七百七十八條一項
 第七百七十九條至第七百八十一條 「審判衙門」四字 抵觸約法第四條第四十
 九條

以上審判衙門字樣均改爲法院

第三十九條一項 「衙門」二字 抵觸約法第四條第四十九條

以上衙門字樣均改爲法院

因抵觸現行法令禁止者

第十八條 第二百四條 第二百五條二項 第二百六條二項 「衙門」三字抵

觸現行法令

以上衙門字樣均改爲公署

第二百一條

第六百九十二條二項

第七百二十六條三項

第七百二十七條二項

「法部」二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法部字樣均改為司法部

第二百零三條 「外務部」三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外務部字樣改為外交部

第二百一十一條

第二百五十五條二項

第六百七十五條

第六百八十五條一項

第七百十九條 「官報」二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官報字樣改為公報

第三百零八條一項

二十日 三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二十日字樣改為七日

第三百六十七條二項

「句攝」二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句攝字樣改為拘致

第三百八十二條一項三項

第四百四十四條二項

「官署」二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官署字樣均改為公署

第三百八十四條一項

第三百八十五條一項

第四百八條一項

第四百十五條一

項及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

第四百三十三條一項

第四百三十五條

「官吏」二字

抵觸現行法令

第四百八十一條一項「官署公署」四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官署公署字樣均改為公署

第四百七十二條「判結」二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判結字樣改為主

第四百九十九條一項「四日」三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四日字樣改為二十日

第五百三十三條一項 第五百七十二條一項 第五百七十四條二項 第五百九十一條二項

第六百一十一條一項「三日」三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三十日字樣均改為二十日

第五百六十一條一項「控訴」二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控訴字樣改為控告

第五百九十一條一項「七日」二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七日字樣改為二十日

第六百六十二條三項「審判」二字 抵觸現行法令

以上審判字樣改為裁判

第一、凡在軍政府轄下之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商店、以及一切公共場所，均應遵守本公報所定之各項法規。
第二、凡有違反本公報所定之各項法規者，一經查出，即由有關機關依法嚴懲，絕不寬貸。
第三、本公報所定之各項法規，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第四、本公報所定之各項法規，如有需要修改之處，應由軍政府會議決定之。
第五、本公報所定之各項法規，如有需要廢止之處，應由軍政府會議決定之。
第六、本公報所定之各項法規，如有需要增訂之處，應由軍政府會議決定之。
第七、本公報所定之各項法規，如有需要解釋之處，應由軍政府會議決定之。
第八、本公報所定之各項法規，如有需要補充之處，應由軍政府會議決定之。
第九、本公報所定之各項法規，如有需要刪除之處，應由軍政府會議決定之。
第十、本公報所定之各項法規，如有需要變更之處，應由軍政府會議決定之。